

中共佛山市律师行业委员会文件

佛律党〔2018〕6号



关于推荐全省律师行业先进基层党组织、 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的通知

各区律师行业党组织：

为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97 周年，进一步发挥律师行业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表彰先进，激励律师行业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律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拓进取、建功立业，省律师行业党委拟于“七一”前夕评选表彰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根据省律师行业党委工作要求，为做好我市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对象

全市律师行业中的基层党组织（含律师行业党组织、律

师所党组织、律协秘书处党组织、联合党支部等)、党员和党务工作者。

二、奖项名称和名额设置

奖项名称分别为：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

本次评选实行各市负责推荐候选党组织或个人（即推荐名额多于实际评选名额）、省律师行业党委统筹使用名额进行综合评定。省分配给我市的推荐候选名额分别为：先进基层党组织 7 个、优秀共产党员 10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 7 名。

三、评选基本条件

（一）先进基层党组织

1. 领导班子好。班子健全，结构合理，分工明确；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认真宣传和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工作部署和本组织的决议，具有较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能够正确处理业务工作与党建工作的关系，有效发挥党组织的政治引领作用。

2. 工作机制好。严格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积极做好服务党员、服务群众工作，党建工作制度健全，基础工作扎实，“三会一课”有效落实，党的组织生活规范，工作运转有序。

3. 党员队伍好。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教育党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执业纪律。

4. 工作业绩好。积极推进党的建设各项工作创新，落实上级党组织部署的各项工作成效明显，紧紧围绕行业工作大局和律协或律师事务所中心工作谋划和推进党的建设，业务成绩突出。

5. 群众反映好。关心职工群众工作和生活，维护职工群众的正当权利和利益。党员作风扎实，服务意识强，诚信执业，清廉高效，工作作风和工作实绩得到群众认可。

6. 近三年本所律师（或本单位成员）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纪律处分或行业惩戒。

（二）优秀党员

1. 带头学习提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2. 带头争创业绩。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积极参加行业党建工作，不断提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在本职岗位上做出显著成绩，先锋模范作用突出。

3. 带头遵纪守法。自觉遵守党章，严格遵守党的各项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头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4. 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纪律处分或行业惩戒。

（三）优秀党务工作者

1. 带头学习提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2. 带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有较高的党务工作专业水平，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党务工作的方法途径，在本职岗位上做出显著成绩；坚持群众路线，善于做群众工作，坚持原则，廉洁奉公，敢于担当负责，在党员群众中有较高的威信。

3. 带头遵纪守法。自觉遵守党章，严格遵守党的各项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头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4. 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纪律处分或行业惩戒。

四、推荐程序及有关安排

（一）市律师行业党委根据市直及各区律师所党组织、党员律师数量，按比例确定分配名额。各区律师行业党组织要根据分配名额（见附件 1）进行推荐。对申报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要进行严格审核把关（要征求各区司法局党组织意见，并在附件 2 推荐名单汇总表上加盖各区司法局党组织公章），分别填报附件 3、附件 4、附

件 5，于 6 月 8 日下午 5 时前将推荐名单及材料报市律师行业党委办公室。

（二）市直律师所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名单及材料由市律师行业党委审核并上报。

（三）市律师行业党委于 6 月 11 日前对各区律师行业党组织推荐名单及材料进行审核，并报市司法局党委。

（四）市律师行业党委于 6 月 13 日前将我市推荐名单及材料上报省律师行业党委办公室。

五、工作要求

（一）表彰推荐工作是一项十分严肃的政治工作。各区律师行业党组织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坚持标准，严格程序。要对拟推荐对象进行认真考察，听取多方意见，综合考核评价，务求每个推荐对象都经得起检验。

（二）申报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需提交不少于 3000 字的先进事迹材料（应有经验做法、工作体会、具体事迹和相关证明材料等）；申报全省优秀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需提交不少于 1500 字的优秀事迹材料（应有工作体会、优秀事迹和相关证明材料等）。

附件：1. 市及各区推荐候选名额分配表

2. 各区推荐名单汇总表

3. 全省律师行业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表

4. 全省律师行业优秀党员推荐表

5. 全省律师行业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表

中共佛山市律师行业委员会

2018年6月4日

(联系人: 王玲, 联系电话: 83059960)

附件 1:

市及各区推荐候选名额分配表

奖项	先进基层 党组织	优秀共产党员	优秀党务 工作者
市直	1	2	1
禅城区	2	2	2
南海区	1	2	2
顺德区	1	2	2
高明区	1	1	0
三水区	1	1	0
合计	7	10	7

附件 2:

各区推荐名单汇总表

奖项	推荐名单
先进基层党组织	
优秀党员	
优秀党务工作者	
区 司 法 行 政 机 关 党 组 织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附件 3:

全省律师行业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表

党 组 织 名 称							所 辖 党 员 数	
党 组 织 主 要 负 责 人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年 月		任 职 时 间	
	民 族		学 历		学 位			
	入 党 时 间							
主 要 事 迹								

主要事迹	
-------------	--

奖惩情况	
市级行业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司法行政系统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律师行业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此表可复制、可下载)

附件 4:

全省律师行业优秀党员推荐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入党时间		学历		学 位			
所在单位							
主 要 事 迹							

奖惩情况	
所在单位党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行业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司法行政机关党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律师行业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此表可复制、可下载)

附件 5:

全省律师行业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入党时间		学历		学 位			
所在单位							
主 要 事 迹							

奖惩情况	
所在单位党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行业党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司法行政机关党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律师行业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此表可复制、可下载)

